

证券代码：300106

证券简称：西部牧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57

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7），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石河子国资公司”），计划在 2019 年 5 月 20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8 日的六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450 万股公司股份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.13%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大股东、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

2019 年 8 月 19 日，公司接到石河子国资公司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说明》，其减持计划时间过半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截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，石河子国资公司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石河子国资公司的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规定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石河子国资公司的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后续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石河子国资公司本次减持计划最大限度实施后，持有公司股份将不低 83,878,17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9.69%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。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石河子国资公司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说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0 日